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（上海众志公益发展中心）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6]0154号

上海众志公益发展中心:

你单位提出变更法定代表人的申请，已于2026年10月26日收悉。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由薛张杰变更为王俊彪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

2026年10月26日

抄送：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 2026年10月27日

印发

(共印 5 份)